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关于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2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以打造法治万州为目标，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着力点，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就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思想引领，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

（一）狠抓学习宣传

区财政局党组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重要学习内容，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及时召开局党组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论述，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常态化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公务员法》《监察法》《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学习，努力把财政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二是丰富学习形式和载体**，充分利用学习强国、重庆干部网络学院等学习平台，实现党员干部学法全覆盖；邀请区委党校、重庆工商大学、法律顾问等专家学者，开展《民法典》《预算法实施条例》《习近平法治思想微宣讲》等专题学习讲座，努力做到学深一层；积极参加法治实务培训班，扎实开展新任中层干部宪法宣誓，不断强化财政干部法治思维。**三是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度，积极组织开展“三月法治宣传月”、“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集中宣传活动；局领导带领财政干部至罗田镇中山社区进行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向基层民众传达党的二十大精神；2022年度，共组织4次集中宣传活动，悬挂宣传横幅20余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接受法律咨询300余人次。

（二）狠抓贯彻落实

区财政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制度，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一是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自觉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纳入述职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认真研究“一规划两纲要”贯彻落实意见，将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情况纳入重点督查事项，与局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内设政府采购会计监督科，配备2名法律工作人员，牵头负责全局法治工作。**二是建立健全制度机制**，立足财政管理薄弱环节，推进完善财政管理制度机制，规范财政行政执法程序；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党组及办公会议制度等制度机制，明确财政重大决策范围、制定及审核程序，重要事项经局领导集体研究决定。

二、落实责任分工，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实效

（一）持续助企纾困，助力中小微企

**一是按政策开展减税降费，**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0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2022年14号公告）等政策依据，我局联合区税务局开展全区减税降费工作，2022年全区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18.4亿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9.7亿元，新增减税降费6.02亿元，累计办理缓税缓费2.68亿元；**二是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政策，政府采购项目为中小微企业预留固定份额，2022全年我区政府采购实际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规模20.23亿元，其中中小微企合同规模17.34亿元，占已签订合同规模的85.73%。

（二）保障执法经费，落实基层执法装备

区财政局依法、足额安排经费，将公安办案业务费、扫黑除恶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应指工程”运行维护费、“多勤联动”工作经费、区政府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工作经费、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依法治区工作经费、普法工作经费等纳入预算，2022年安排依法治区相关经费超1.7亿元。同时，不断加强经费的跟踪管理，保证经费落实，确保法治建设工作得到坚实有力的经费保障。

1. 健全举债机制，防范债务风险

**一是严格执行债务限额管理，**全区政府债务限额288.94亿元，政府债务余额288.87亿元，其中政府债券余额286.02亿元（今年新增政府债券55.14亿元，含专项债券51.74亿元、一般债券3.4亿元）、主权外债余额2.85亿元；**二是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专项债券作为稳投资、稳增长的重要财政政策工具，重点在于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进度。今年全区发行专项债券51.74亿元用于西山动物园迁建工程等30个项目，截至目前，财政已拨付2022债券资金54.86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51.74亿元、一般债券资金3.12亿元）；**三是强化隐性债务监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着力加强风险源头管控，严禁新增隐性债务，落实隐性债务问责情况及债务到期风险排查机制，确保不发生债务违约风险。积极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压实各债务单位主体责任，督促各单位积极筹集财力，并按照监管部门明确的合规化解路径积极化解，确保完成全年化解目标任务。

（四）强化制约监督，规范行使行政权力

**一是严格落实权责清单管理制度**，认真编制行政许可权责清单、行政权力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调整；目前，我局现有行政权力41项，已全部按规定进行公开。**二是规范财政行政执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明确政府采购会计监督科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构，实现法制审核机构与行政执法承办机构“审办分离”；切实加强执法档案管理，完善行政执法设备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常态化开展执法人员教育培训，不断提升财政执法质量和水平。**三是开展规范性文件和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常态化开展行政处罚案卷回头看，对我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和适用普通程序办结的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自查自评，发现问题文件1件，整改1件；**四是依法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出台财政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及时主动公开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全面推进区财政预决算公开，部门预决算除涉密单位外实现全部公开。

（五）加强财务检查，维护财经法规权威

按照《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制定财政年度检查实施方案，明确检查内容、检查方式，随机抽取检查单位，并报区政府批准后实施。2022年度我局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经费报销、“三公”经费使用、财政财务管理、财政政策落实等情况开展了系列监督检查，对严重违反财政法规的5家行政事业单位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没金额10.21万元，追回公款2.87万元，对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1家企业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没金额1.74万元，并依法对处理决定进行公开。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仍存在体制机制不够完善、部分干部法治意识有待提升、法治工作力量不够专业、普法宣传工作成效不够显著、行政执法硬件设施和能力水平还有欠缺、政务公开还不够及时全面等问题和不足。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认真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和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持续推进财政法治建设，不断发挥法治在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和推动财税体制改革中的重要作用。**一是**持续推进依法理财制度体系建设，不断提高财政履职能力。**二是**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不断创新宣传方式，加大“以案释法”力度，提高财政普法水平。**三是**进一步规范财政执法，加强执法人员法治培训，提升执法人员法律意识水平，增加执法人员数量，促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落实。**四是**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提高工作透明度，增强及时主动公开自觉性，加大财政预决算等信息公开力度，持续维护更新，提高公开信息的正确性和完整性。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党组、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2023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